

高等教育文献法令彙編

(1949 年—1952 年)

高等教育部办公厅

1958年2月

前 言

高等教育部自 1952 年年底成立以来，关于国务院和高等教育部每年所頒發的各項重要文件均于每年編印成“高等教育文献法令彙編”，分發有關部門查考。为了便于工作中的查考及研究和总结解放以来高等教育工作的經驗，現在我們又把高等教育部成立以前由前政务院和教育部頒發的各項有关重要文件，匯集成册付印，以供各方面参考。这批文件由于历时已久，遺漏在所难免，特并說明。

高等教育部办公厅

1958年2月

目 录

总 类

——方針、任务——

馬叙倫部長在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會議上的開幕詞	1
——1949 年 12 月 23 日	
錢俊瑞副部長在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會議上的總結報告要点	4
——1949 年 12 月 30 日	
关于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會議的報告	8
——1950 年 1 月 6 日	
馬叙倫部長在第一次全国高等教育會議上的開幕詞	11
——1950 年 6 月 1 日	
馬叙倫部長在第一次全国高等教育會議上的閉幕詞	15
——1950 年 6 月 9 日	
第一次全国高等教育會議的報告	17
——1950 年 7 月 17 日	
关于 1950 年全国教育工作總結和 1951 年全国教育工作的方針和任务的報告	20
——1951 年 5 月 18 日馬叙倫部長在政务院第 85 次政务會議上的報告， 并經同次會議批准。	
全国农学院院長會議上的開幕詞	25
——1952 年 7 月 4 日	

——領導关系——

各大行政区高等学校管理暫行办法	29
——1950 年 5 月 5 日政务院頒布	
私立高等学校管理暫行办法	30
——1950 年 7 月 28 日政务院第 43 次政务會議批准，1950 年 8 月 14 日頒布	
政务院关于高等学校領導关系問題的決定	31
——1950 年 7 月 28 日政务院第 43 次政务會議通过	

——处理接受美国津貼学校——

馬叙倫部長为接办輔仁大学招待記者的書面談話	33
——1950 年 10 月 12 日	

关于处理接受美国津贴的教会学校及其他教育机关的指示·····	35
——1951年1月10日	
关于1951年处理接受美国津贴的学校的总结报告·····	39
——1951年12月20日	

学校設置及院系調整

政务院关于成立中国人民大学的决定·····	43
——1949年12月16日	
关于中国人民大学实施计划的决定·····	43
——1949年12月16日	
关于全国工学院调整方案的报告·····	44
——1951年10月30日經政务院第113次政务會議批准	

学制改革、規章制度

政务院关于改革学制的决定·····	47
——1951年8月10日政务院第97次政务會議通过，1951年10月1日 政务院命令頒布	
馬叙倫部長关于政务院公布改革学制的决定的談話·····	51
——1951年10月3日	
高等学校暫行規程·····	52
——1950年7月28日政务院第43次政务會議批准，1950年8月14日頒布	
專科學校暫行規程·····	56
——1950年7月28日政务院第43次政务會議批准，1950年8月14日頒布	

教 学

——課程改革——

关于实施高等学校課程改革的决定·····	59
——1950年7月28日政务院第43次政务會議通过	
——教學計劃、教研組——	
关于“全国高等学校1950年度教學計劃审查总结”的通报 (附全国高等学校1950年度教學計劃审查总结)·····	61
——1951年4月9日	
关于各校拟定1951年度教學計劃时应注意的几項原則的指示·····	64
——1951年8月21日	
关于各高等工業院校制定教學計劃的指示·····	65
——1952年10月13日	

关于华北区高等学校教学研究指导组暂行办法	68
——1951年5月31日	

——教材——

关于各高等学校组织翻译苏联教材制定计划时应注意的事项的指示	71
——1952年11月10日	
关于翻译苏联高等学校教材的暂行规定	72
——1952年11月27日	

政治思想教育

——政治理论课程、时事政策学习——

关于华北区各高等学校本学期政治课教学计划的几点指示	75
——1950年10月4日	
关于全国高等学校暑期政治课教学讨论会情况及下学期政治课应注意事项的通报 (附关于高等学校政治课教学方针、组织与方法的几项原则)	76
——1950年10月4日	
关于规定华北区各高等学校成立时事学习委员会的通令	80
——1951年4月18日	
对各大行政区分别召开暑期高等学校政治课讨论会的指示	81
1951年7月24日	
关于华北区各高等学校1951年度上学期进行“辩证唯物论与历史唯物论” 等课教学工作的指示	82
——1951年9月10日	
关于全国高等学校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课程的指示	84
——1952年10月7日	
关于华北区高等学校1952年暑期“新民主主义论”教学讨论会情况的通报	86
——1952年11月8日	

——思想改造——

关于加强对学校政治思想教育的领导的指示	93
——1950年10月13日	
关于京、津高等学校教师思想改造学习运动进行情况和初步经验的通报	94
——1951年12月15日	
关于京、津高等学校教师学习及反贪污、反浪费、反官僚主义运动的指示	97
——1951年12月31日	

——政治工作制度——

关于在高等学校有重点的试行政治工作制度的指示	99
——1952年10月28日	

培养幹部計劃

关于 1952 年暑期全国高等学校招生計劃及其实施問題的指示	101
——1952 年 4 月 30 日	
关于实现 1952 年培养国家建設幹部計劃的指示	103
——1952 年 7 月 8 日	

工資、福利、学生人民助学金

政务院关于調整全国高等学校及中等学校学生人民助学金的通知	105
——1952 年 7 月	
关于調整全国各級各类学校教职員工工資及学生人民助学金标准的通知	106
——1952 年 7 月 23 日	
关于調整人民助学金的补充通知	110
——1952 年 9 月 6 日	
关于直屬各学校教职員工进行調整工資的通知	111
——1952 年 10 月 14 日	
关于高等学校工資調整的几項規定	114
——1952 年 11 月 10 日	
批复关于人民助学金执行中發生的几种情况的处理办法	115
——1952 年 12 月 16 日	

招生、学籍

关于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問題的几点指示	117
——1950 年 3 月 31 日	
关于高等学校 1950 年度暑期招考新生的規定	117
——1950 年 5 月 26 日	
关于高等学校学生証明書及新生入学証件的几个問題給华东教育部的批复	119
——1950 年 4 月 24 日	
高等学校頒發畢業学生証書暫行办法	120
——1950 年 6 月 4 日	
关于高等学校 1951 年暑期招考新生的規定及 1950 年招生总结	121
——1951 年 4 月 24 日	
关于高等学校 1951 年暑期招考轉学生办法	122
——1951 年 6 月 8 日	
关于高等学校学生轉学問題的指示	123
——1952 年 6 月 6 日	

关于全国高等学校 1952 年暑期招考新生的規定	124
——1952 年 6 月 15 日	

畢業生分配

政务院关于分配全国公私立高等学校本年暑假畢業生工作的通令	127
——1950 年 6 月 22 日	
关于理、工学院三年級学生提前畢業問題的几点指示	128
——1952 年 1 月 3 日	
关于加强高等学校今年暑期畢業生統筹分配准备工作的指示	130
——1952 年 5 月 28 日	
政务院关于調整高等学校畢業生工作中几个問題的指示	132
——1952 年 6 月 18 日	
政务院关于 1952 年暑期全国高等学校畢業生統筹分配工作的指示	133
——1952 年 7 月 19 日	

对外联系、留学生

关于各級教育行政机关及学校对外联系的指示	135
——1951 年 11 月 20 日	
1950 年度派往东欧新民主主义国家交換留学生暫行管理办法	136
——1950 年 12 月 2 日	
接济国外留学生回国旅費暫行办法	136
——1952 年 4 月 18 日	

中等技术教育

政务院关于整頓和發展中等技术教育的指示	139
——1952 年 3 月 31 日	
馬叙倫部長在第一次全国中等技术教育會議上开幕詞	141
——1951 年 6 月 11 日	
馬叙倫部長在第一次全国中等技术教育會議上閉幕詞	142
——1951 年 6 月 22 日	
关于全国高級中学、技术学校、师范学校統一招生的指示	145
——1952 年 7 月 5 日	
中等技术学校暫行实施办法	146
——1952 年 7 月 12 日	
各級中等技术教育委員会暫行組織条例	150
——1952 年 8 月 30 日	

关于加强领导私立技术补习教育的指示	152
——1952年8月30日	
关于统一中等技术学校(包括专业学校)名称的规定	154
——1952年9月17日	
中等技术学校(包括专业学校)试行组织编制	155
——1952年10月7日	
关于调整全国中等技术学校学生人民助学金的通知	156
——1952年10月7日	
發布关于工业、农业、财经性质中等技术学校教学计划的指示	158
——1952年10月7日	

工农速成中学

政务院关于举办工农速成中学和工农干部文化补习学校的指示	159
——1950年12月14日	
工农速成中学暂行实施办法	160
——1951年2月10日	
工农干部文化补习学校暂行实施办法	163
——1951年2月10日	
关于工农速成中学学生转学办法的通知	165
——1951年5月7日	
关于工农速成中学及工农干部文化补习学校的入学条件	166
——1951年10月9日	
修正工农速成中学学生转学暂行办法	166
——1951年12月18日	
工农速成中学分类教学计划	167
——1952年12月18日	
关于工农速成中学附设于高等学校的决定	171
——1952年11月19日	
关于高等学校附设工农速成中学设置方面几个具体问题的指示	172
——1952年11月28日	
教育部 財政部关于工农速成中学及工农速成初级学校学生待遇的规定	173
人事部 ——1952年11月29日	

其 他

高等学校校历	175
——1950年6月24日	

关于建立与加强全国教育工作请示报告制度的指示	176
——1951年5月11日	
政务院关于救济失业教师与学生失学问题的指示	177
——1950年7月25日	
政务院关于改善各级学生健康状况的决定	179
——1951年8月6日	
为执行政务院关于改善各级学生健康状况的决定对华北区各高等学校的几项指示 ...	181
——1951年12月22日	

附 录

为什么必须改革学制?	183
——1951年10月3日人民日报社论	
积极实现全国工学院调整方案	185
——1952年4月16日人民日报社论	
整顿和发展中等技术教育	187
——1952年4月8日人民日报社论	

馬叙倫部長在第一次全國教育 工作會議上的開幕詞

(1949年12月23日)

同志們：

全國教育工作會議現在開幕了。

今天能召開這樣全國性的教育工作會議，我們感到非常興奮。這是由於人民解放戰爭已在全國範圍內取得基本勝利，中央人民政府業已成立，我們才有可能將教育問題提到國家建設的議事日程上來，我們才有可能來考慮和討論全國性的教育問題。這就是說，勝利給我們教育工作者帶來了新的情況，新的條件，同時也帶來了新的複雜而艱巨的任務。我們自然是很愉快的接受這一光榮任務的。這一次的會議，是中國誕生後的第一次全國性的教育工作會議，它標誌着我們新的工作開始，因此它是具有極其重大的意義的。

中國的舊教育是帝國主義、封建主義和官僚資本主義統治下的產物，是舊政治舊經濟的一種反映，和舊政治舊經濟借以持續的一種工具。它提倡封建的、買辦的、法西斯主義的思想，它是為帝國主義和封建買辦的統治者服務的。現在，隨着帝國主義和封建買辦的統治在中國宣告終結，中國舊教育的政治經濟基礎是基本上被摧毀了。代替這種舊教育的應該是作為反映新的政治經濟的新教育，作為鞏固與發展人民民主專政的一種鬥爭工具的新教育。這種新教育就是新民主主義的，即民族的、科學的、大眾的教育。我們中央和各級人民政府的教育工作，就是要推行這種教育，而以提高人民的文化水平，培養國家的建設人材，肅清封建的、買辦的、法西斯主義的思想，發展為人民服務的思想為我們的主要任務，我們要實施的這種新教育和舊教育是性質上完全相反的東西，是勢不兩立的。因此，我們對於舊教育不能不作根本的改革，而這種改革正如我們的共同綱領所規定，必須是有計劃有步驟地來進行。這樣，在我們面前就發生了一系列的問題，如全國教育的制度，各級學校的課程、教材、教學方法、師資等等，都要求一個徹底的，同時是有計劃有步驟的變革和解決。這就是擺在我們全國教育工作者面前極其複雜艱巨的任務。

共同綱領規定，我們必須“有計劃有步驟地實行普及教育，加強中等教育和高等教育，注重技術教育，加強勞動者的業餘教育和在職幹部教育，給青年知識分子和旧知識分子以革命的政治教育，以應革命工作和國家建設工作的廣泛需要。”共同綱領所列举的這幾項工作都是很重要的，都應該照顧着各個地區政治、經濟、文化的發展的不平衡性

和各种具体条件，分別先后重輕，有計劃有步驟地来进行的。由于我們的国家是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專政的国家，因此我們的教育也应该以工农为主体，应该特別着重于工农大众的文化教育、政治教育和技术教育。因此除了我們的社會教育毫無疑義的应以工农为主体外，我們的小学校应该多多吸收工农的子女，我們的中学校 and 大学校，也应该有計劃有步驟地为工农青年大大開門，以期大量地培养工农出身的新型的知識分子，作为我們国家建設的新的坚强骨幹。这是中国新教育建設的工程中具有头等重要意义的工作，我們应该首先努力促其实现。当然我們对一般知識分子幹部的培养和改造也决不能忽視的。

我們深深的認識到，中国旧教育的改造和新教育的建設是一个長时期的艰巨的工程。我們面前有極大的困难，但同时我們也清醒的看到我們有許多有利的条件，可以用来克服一切困难，完成这一偉大而光荣的任务的。

首先，我們要感謝毛澤东主席，他對我們早已指出了新民主主义教育的方向，並且在他的指导下，在老解放区，对中国新教育的建設已經蓄积了一定的經驗。这明显的表現在我們的“共同綱領”关于文化教育政策部份。它規定了新民主主义教育的性質、任务、国民道德标准、教育方法以及教育改造过程的步驟和重点。这一綱領是完全体现了毛澤东主席的关于革命的文化教育建設的英明思想。我們真高兴，我們在开始工作之初，就能有如此明确的方針来作为我們的指針。另外，在旧中国的一部分教育工作者，由于进步的科学的思想的指导，也积累了一定的有利于人民教育事業的良好經驗。同时，我們有苏联教育建設的經驗，供我們的借鏡，这是对我們的事業一种很大的帮助。所有这些，都是我們在今天开始这一艰难工作时所具备的重要的有利条件。我們应该充分运用与發展这些有利条件，来完成我們的历史任务。

我們有了明确的总方向，有了上述重要的有利条件，在当前情况上，我們在全国应该采取何种具体的工作方針呢？

我以为，首先我們要充分認識全国的环境和条件，密切配合整个国家的建設来布署我們的工作。我們要充分認識全国教育那种極不平衡的复杂的情况，并正确估計我們的力量。来計劃我們的工作，我們要很据总的方針和具体情况及条件，分別先后重輕，找出重点，定出我們的工作計劃。我們决不要不顧情况与条件，企圖百廢俱举。我們要明确规定那些事我們非立即着手不可，那些事我們还只能做准备工作的；那些是中央必須办的，那些是必須由地方办的，那一些必須是中央和地方协同办的。我們要做到有計劃、有步驟、有重点、这就是稳步前进的方針。

我們在实行这个方針时，要防止工作中可能發生的偏左或偏右的傾向。譬如对旧教育，我們采取的是坚决改造，逐步实现的方針。凡一时不能得到解决的問題，暫時維持現狀，逐漸的加以改良。但这不能認作我們对旧教育的改良仅仅是改良主义的，是不坚决和不徹底的，因此，在原則上不坚持新民主主义教育的总方針，或者和旧教育采取無原則的妥協，这是不能允許的。另一方面，我們也反对对旧教育采取否定一切，不批判

吸收历史遗产中优良的部分的态度，或对新解放区的教育工作者采取排斥的态度而違反爭取改造和團結的方針；同时我們也反对不顧情况，單憑主觀願望，不講求步驟急于求成的那种急躁和盲目的态度。我們主張凡是在短時間內不可能获得解決的問題，如全国各級教育的学制，課程、教材等等問題，就不应采取急躁的措施，要求加以立即的和全般的解决，但同时我們又应当即刻开始准备工作，以便即早的及使是初步的解决这些問題。在各项新制度未能全般确立之前，我們應該在有利于最少不妨碍今后基本改革的前提下，訂出一些暂时解决的办法，使各地的教育工作者，不致無所适从。举凡必須迅速解决而又可能解决的問題，我們要反对拖延或不負責去解决的态度。

同志們，我希望大家能根据这样的精神来討論今后的工作計劃，来进行我們的全国教育工作会议。

那么，我們这次工作会议的具体任务是什么呢？

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成立到現在还不到两个月，部內人員組織尚未就緒，經常工作，仅仅开始，对全国各省的联系还没有很好的建立起来，对于全国各地教育情况的了解自然是异常不够的，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在各大行政区的教育工作者相互之間，过去也缺乏必要的联系与了解。这次會議，希望加强上下的联系和彼此間的联系，通过这次會議，各大行政区及华北各省区，可以相互交換情况和交流經驗，并給中央作直接的有系統的情况报告，提出各地当前極待解决的重大問題来；这样就能使我們对全国各大行政区及华北各省区的情况有較詳細的了解。因此，了解情况，了解当前各地極待解决的問題，听取与交換大家对解決問題的意見，就成为这次會議的重要任务了。

其次，在这次會議上中央教育部要提出 1950 年上半年的工作計劃，交給大家討論，希望大家根据各地的情况，問題与經驗，以这个計劃为中心，联系到若干全国性的重要問題，展开討論，以便确定这个計劃，并解决若干重大的問題。至于各地区帶來的必須要解决的問題，凡能够解决的，必定努力加以解决，其不能立时解决的，也一定努力創設若干条件，以便即早加以解决。总之，我們对一切存在着的問題，都要有明确的处理的方針。

这一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的主要任务就是如此。

同志們，全中国的解放就在眼前了。1950 年將开辟我們偉大祖国恢复与發展人民經濟的新时期。由于我国拥有無限丰富的資源，英勇勤劳的人民，中国共产党和人民政府英明的領導，以及我們可以取得苏联建国的經驗和偉大的友邦苏联對我們的科学技术的帮助，我們相信，中国經濟的恢复与發展是会大踏步迈进的，不久我們將會看到一个經濟建設的高潮到来。毛澤东主席告訴了我們，“随着經濟高潮的到来，不可避免的將要出現一个文化建設的高潮，我們新教育的前程是無限光輝与远大的。我們当前教育工作上的困难，尤其是物質条件的困难，是会随着經濟恢复和發展而逐漸克服的。我們相信，我們在毛主席思想的領導下，只要我們團結努力，我們一定能克服一切困难，完成中国教育改造和建設的任务，并爭取輝煌的文化建設高潮的到来。

錢俊瑞副部長在第一次全國教育工作會議上的總結報告要點

(1949年12月30日)

一、

這次會議是有成績的。大家在會議上反映了各地區教育工作的情况和目前所存在着的問題，交換了關於老區與新區的教育工作中若干重要的經驗，討論了中央教育部1950年上半年的工作計劃，並在創辦中國人民大學和工農速成中學，改進北京師範大學，編審中、小學教材，爭取團結改造知識分子等項問題上達到了一致的意見。

二、

以老解放區新教育經驗為基礎，吸收舊教育有用經驗，
借助蘇聯經驗，建設新民主主義教育。

建設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新教育是一個長期的奮鬥過程。中國的新教育，正和中國的新政治，新經濟一樣，開始於二十多年前的老解放區（即當時的土地革命根據地），經過八年抗日戰爭與三年多解放戰爭，在毛主席的文教政策領導下，有了重要的發展，並積蓄了不少的經驗，尤其在民眾教育、知識分子的思想改造教育、農村小學教育等方面。這種新教育是民族的、科學的、大眾的教育，其方法是理論與實際一致，其目的是為人民服務，首先為工農兵服務，為當前的革命鬥爭與建設服務。

但這些老解放區的經驗是長期農村環境與戰爭環境中的產物。現在全國的絕大部分都已解放，今後主要的任務將由戰爭轉入全面的建設。在全國範圍的建設任務前面，我們的教育必須根據共同綱領，以原有的新教育的良好經驗為基礎，吸收舊教育的某些有用的經驗，特別要借助蘇聯教育建設的先進經驗，建設我們的“以提高人民文化水平，培養國家建設人才，肅清封建的、買辦的、法西斯主義的思想，發展為人民服務的思想為主要任務”的新民主主義教育。

創辦人民大學，培養建設人材，這是完全新式的高等教育的起點。

同時普遍創辦工農速成中學，把工農幹部培養成知識分子。

為此目的，我們應當進行一系列的具體工作。在這些工作當中，包括我們在這次會

上所討論的、政務院所決定的創辦人民大學的計劃。創辦人民大學的任務，是接受蘇聯的先進經濟，有計劃、有步驟地培養新中國的各种建設幹部。參加這個大學學習的，不僅有青年知識分子，還要吸收工农青年和幹部。這將是新中國的完全新式的高等教育的起點。

我們在这次會議上討論了另一項極其重要的工作，就是普遍舉辦工农速成中學。我們要求全國的部隊、機關、團體和學校都尽可能地为青年工农，首先是為多年參加革命鬥爭的青年和成年工农幹部，辦這樣的速成中學。這批工农幹部乃是我們祖國最寶貴的財產，我們必須負責將他們培養成為知識分子，培養他們負擔建設任務。為着同樣的理由，我們應該大量辦理工人業余補習教育。

爭取明年開始，進行全國規模的識字教育。

此外，我們還要作必要的準備，以便在全國範圍內進行識字教育，掃除文盲的偉大工作。毛主席說過：“從百分之八十的人口內掃除文盲，是建立新中國的必要條件。”我們必須努力創設這個條件，以便工农大眾易于掌握文化科學，作為鬥爭與建設的武器，作為鞏固與發展人民民主專政的武器。在全國各個地區，應該着手準備識字教育的教材和組織群眾中的師資，爭取從1951年開始，進行全國規模的識字運動。

新中國教育的發展方針是普及與提高的正確結合，即在普及的基礎上提高，在提高的指導下普及。普及當然以工农兵為主要對象，但是也不放鬆一般兒童教育的推廣。在這樣普及的基礎上，從識字教育和基本政治文化科學教育，提高到較高級的科學技術和政治教育。

三、

老區教育，現在以鞏固與提高為主，解決師資、教材問題。

老解放區的教育，首先是中小教育，在土地改革後有了大的發展。由於人力財力的限制，現在應以鞏固與提高為主。在條件許可時，可順應群眾需要作某些發展。應該認識：這是新的大發展的前夜，這個新的大發展，將構成必然會到來的文化高潮的重要部分。不作這個鞏固與提高是不對的；在這一階段不為明天準備大發展的條件也是不對的。

鞏固與提高的關鍵是師資和教材問題的適當解決。現在師資的問題是數量不足，質量不足。由此提出了改進北京師範大學和各地區大學中的師範學院或教育學院的任務，提出了改進各地師範教育的任務，提出了加強教員輪訓和在職學習的任務，借以培養眾多的稱職的師資。

為了解決教材問題，這次會議決定了加強教科書編審工作的具體計劃，我們一定要努力促其實現。

為了培養大批中級建設幹部，中等學校在今後若干年內應該着重地向中等技術學校

發展。

四、

新区教育工作的关键，是争取团结改造知识分子。

此外，必须维持原有学校，逐步改善。

争取团结和改造知识分子是新区教育工作的关键。毛主席告诉我们“对于旧文化工作者，旧教育工作者及旧医生们的态度，是采取适当方法，教育他们，使他们获得新观点、新方法、为人民服务”。任弼时同志在“土地改革中的几个问题”的演说中说，对于一般知识分子，“民主政权应采取保护他们的政策，并且应当尽量争取他们为人民服务。”“只要他们表示愿意服从民主政府法令，特别是土地法，不反对共产党的政策，愿为人民服务，不进行破坏活动，如有违法行为，甘受政府法律制裁。我们就可以让他们出来工作。可办各种训练班，训练技术和政治，慢慢改造他们，然后分配他们以适当工作。”我们必须坚决地正确地执行这个团结和改造知识分子的政策。我们应该防止减租和土地改革中对知识分子的曾经发生过的左的偏向，即排斥一切知识分子，停办大批学校。中国的知识分子大多数与土地有联系，他们在土地革命的斗争中是动摇的，但是他们的立场是可以经过教育而改变的，我们必须事先向他们进行土地改革的教育，争取他们积极参加或支持土地改革的工作。

我们在新区应坚决执行维持原有学校，逐步作可能与必要的改善的方针。所谓维持就是每到一处，不许破坏损毁这些学校的设备房屋，让一般的原有教员安心教下去，然后有计划有步骤地加以改善，决不要采取急进的冒险的政策。

对于失业的知识分子要设法安置。各地应该设法防止青年学生的大批失学；如有失学现象，应妥善解决。这是新区的一个重要问题，我们应该十分郑重地对待和处理这个问题。

五、

新区学校安顿后的主要工作，是进行政治与思想教育

对新区学校安顿以后的主要工作，是有计划，有步骤地在教师和青年学生中进行政治与思想教育，其主要目的乃是逐步地建立革命的人生观。

这种教育是国民教育的一部分，其基本性质是新民主主义的，还不是社会主义的。这种教育首先要反对买办的、封建的、法西斯主义思想，建立为人民服务的思想。但是为了建立和巩固为人民服务的思想，应当提倡和鼓励马克思列宁主义世界观和毛泽东思想的学习。这种提倡和学习，目的是在保证和贯彻目前历史时期的新民主主义建设，并不是要求立即实现社会主义。毛主席说：“我们既应把对于共产主义的思想体系与社会

制度的宣傳，与对于新民主主义的行动綱領的实践区别开来，又应把作为观察問題研究學問处理工作的共产主义的方法，与作为国民文化的新民主主义的方針区别开来。把二者混为一談，無疑是很不妥当的。”

根据各地經驗，为了有效地进行政治思想教育，第一、理論學習必須密切結合学生的思想实际，即把理論學習作为改造思想的武器，改造思想作为理論學習的直接目的。第二、必需抓住重点。解决主要的思想問題。課程以少而精为原则，思想改造的基本点，在确立革命的人生观。第三、發揚自由思考，善于民主啓發，正确运用批評与自我批評。第四、对不同的具体对象，發揚其本身思想中的正确或比較正确的成分，通过其自己的力量，里应外合地和逐步提高地克服其不正确思想，巩固与提高其比較正确的思想。第五、这种學習应当与自己参加劳动生产，参加群众斗争，参观解放軍或工厂等活动結合起来，才能收到大的成效。

六、

积累經驗，逐步改革旧教育制度。

共同綱領規定“人民政府应有計劃有步驟地改革旧的教育制度、教育内容和教學法。”这是一个艰巨的任务。改造旧教育和建設新教育是兩個密切联系和不可分开的过程。前者要在后者的指导下进行；而新教育的建設也必須从旧教育吸取合理的成分。

旧的学制的改革是一个比較長期的过程，必須經過各級教育的不断改革，积累比較成熟的經驗之后，才能有比較全般的改革。我們不能性急。大学中学的課程必須繼續改革。改革的重点是加强革命的政治學習，合理地精簡現有課程。关键是打通教員思想。教學方法的改革，重点在于反对書本与实际分离的教条主义，同时防止輕視基本理論學習的狹隘实用主义。必須坚决走向理論与实际一致。必須改善考試制度。学校的管理必須正确实行民主集中制。

七、

对中国人办的私立学校，一般采保护維持加强领导，逐步改造的方針

在目前条件下，我們对中国人办的私立学校除極坏者应予取締或接管外，一般的应采保护維持，加强领导，逐步改造的方針。沒有必要而随便命令停办或接管，是不妥当的。我們对成績优良的私立学校应予以獎勵或补助；对純粹为謀利而設的私立学校，要予以整頓和改造，使之逐漸地能够实行新民主主义教育，实行民主管理与經濟公开；对經費困难而办理成績不坏的私立学校应給以补助。

八、

目前国家財政还很困难，但是我們是有办法、有希望的。各級教育工作者的生活是

艰苦的，我們在可能条件下，应設法改善他們的物質和政治待遇。对女教师应照顧其特殊困难。但我們教育工作者本身，在这偉大的时代，应该發揚艰苦奋斗的作风，具备全局观点和历史观点，充分認識自己任务的重大，百倍提高自己的積極性和創造性，培养和巩固从事教育工作的事业精神，克服一切困难，完成自己的光荣的历史使命。

关于第一次全国教育工作会议的报告

(1950年1月6日)

一、会前的准备工作

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成立不久，对全国各地区教育工作情况与問題了解还很不够；因此决定这次大会的任务：主要是了解各地区教育工作情况，了解各地区当前亟待解決的問題，听取与交換解決問題的意見；其次是討論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1950年上半年工作计划，并联系这一討論，爭取解决若干必須解决而又可能解决的重大問題。

根据上述要求，曾通知了各地区准备書面报告，拟定了“中央教育部1950年上半年工作计划草案”，并分別召开了关于工农中学、工人業余補習教育、改进北京师范大学以及关于中等教育、初等教育的座談会，了解情况与現存的問題，进行了初步的准备工作。

二、大会进行情形

各地区出席大会的代表，計有华北五省二市及东北、华东、华中南、西北各大行政区及內蒙古自治区的教育部長副部長，教育厅長或副厅長，教育局長或副局長等24人。中央教育部司長以上幹部均出席，处長級以下幹部均列席。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文化教育委员会、人民監察委员会，其他有关部門及全国总工会等人民团体均有代表参加。經常到会者約二百余人。

大会于12月20日起开了三天預备会，由各地区代表分別报告当地工作情况及問題。23日上午大会正式开幕，由馬部長致开幕詞，着重說明共同綱領中的文教政策，指出在当前情况下，我們在全国应采取的具体工作方針，并說明了此次大会的具体任务。下午由錢副部長作了关于中央人民政府教育部1950年上半年工作计划的报告。接着进行了三天小組討論，兩天大会討論，除25日休会一天外，按預定日程于31日上午作總結报告，下午閉会。会后又分批与各地区代表談話，解决各地区所提出的一部分具体問題。

三、大会的主要收获

第一，是初步了解了全国教育工作的基本情况：各地区除口头报告外，帶交大会的